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暨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
且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安现代”）、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明瑞一号”）和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明瑞二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下降至 5%以下，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后，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4.9999%，上述股东在公司的合计持股比例下降至 5%以下，并触及 1%的整数倍。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西安现代、明瑞一号

和明瑞二号计划在 2025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 月 24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489,2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3.0000%）。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西安现代、明瑞一号和明瑞二号出具的《告知函》以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上述股东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 月 16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479,009 股，本次减持后，上述股东合计持股数量由 5,627,692 股减少至 4,148,6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7824% 下降至 4.9999%，持股比例降至 5% 以下，并触及 1% 的整数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西安现代		
住所	西安曲江新区雁塔南路 292 号曲江文化大厦 1403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明瑞一号		
住所	南京市溧水区洪蓝街道凤凰井路 85 号 1 幢 408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明瑞二号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洪蓝街道凤凰井路 85 号 1 幢 411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 月 16 日		
权益变动过程	西安现代、明瑞一号及明瑞二号在 2025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 月 1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 379,009 股，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 1,100,000 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479,0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825%。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股票简称	佳力奇	股票代码	301586
变动方向	上升 <input type="checkbox"/> 下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1,479,009		1.7825					
合计	1,479,009		1.7825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西安现代	持有股份	2,307,692	2.7812	2,053,683	2.47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07,692	2.7812	2,053,683	2.47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明瑞一号	持有股份	1,890,000	2.2778	1,197,000	1.44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90,000	2.2778	1,197,000	1.44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明瑞二号	持有股份	1,430,000	1.7234	898,000	1.08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30,000	1.7234	898,000	1.08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5,627,692	6.7824	4,148,683	4.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27,692	6.7824	4,148,683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西安现代、明瑞一号及明瑞二号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西安现代、明瑞一号及明瑞二号出具的《告知函》以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安现代、明瑞一号和明瑞二号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且不存在违规减持行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西安现代、明瑞一号和明瑞二号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是一致行动人，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西安现代、明瑞一号和明瑞二号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权益变动后，西安现代、明瑞一号和明瑞二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148,683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的 4.9999%，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次权益变动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已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西安现代、明瑞一号和明瑞二号出具的《告知函》以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9 日